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 2016-071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获
云南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集团”）转来的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云南省国资委”）下发的《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批复》（云国资资运[2016]216 号），具体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97）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即：以不低于 8.45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56,557,121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同意冶金集团以不超过 14 亿元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65,680,473 股股票。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后，冶金集团持有公司 995,185,674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0%，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公司须严格按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国资发改革[2008]139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33 号）制定员工持股计划，并做好员工持股工作。

四、公司须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等法定义务，平稳有序推进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0 日